

朝爱社



纯爱之渡

All about the true love

雪影霜魂 © 著

广东省出版集团
花城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纯爱之渡/雪影霜魂著. —广州: 花城出版社, 2008. 9
ISBN 978-7-5360-5481-3

I. 纯… II. 雪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
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08) 第137724号

总 策 划: 曾思求 王满龙
责任编辑: 李 谓

出版发行: 花城出版社
(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)

经 销: 全国新华书店
印 刷: 恒美印务 (广州) 有限公司
开 本: 880×1230 (毫米) 32开
印 张: 1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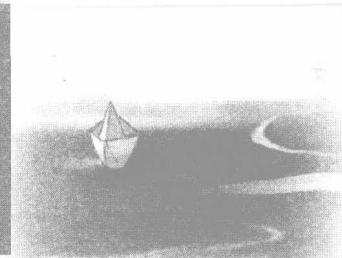
字 数: 150,000字
版 次: 2008年9月第1版 2008年11月第1次印刷
定 价: 25.00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。

纯·爱之渡

雪影霜魂/著

广东省出版集团
花城出版社



纯爱之渡

All about the Truelove All about the Truelove All about the Truelove

Chapter 1

情愫初萌

5

Chapter 2

上帝给谁都不会太多

37

Chapter 3

莫负好时光,彼此当少年

78

Chapter 4

最最珍贵

114

Chapter 5

因为喜欢

153

Chapter 6

豆蔻年华的纯净爱恋

185



C Contents

All about the Truelove All about the Truelove All about the

Chapter 7

一 “饰”情缘

221

Chapter 8

上帝咬过的苹果

252

Chapter 9

爱他时似爱初生月

287

Chapter 10

永失所爱

316

尾声

记忆如树永植心灵深处

339

后记

350



第一章 情愫初萌

十六七岁的花季年龄，少男少女之间的感情，往往比友谊深、比爱情浅。那种朦胧的情愫，只有‘似是而非’的四字评语最是恰如其分。

LINE 1

下午一点一刻，晨光高中校门口。

林月弯左顾右盼地在等人，等她最好的朋友江雨霏。说过一点钟前就会到的，怎么迟到这么久？

林月弯和江雨霏，两个同龄的十六岁女孩。幼时两家比邻而居，一块长大，后来江家虽然搬走了，但她和江雨霏的友谊依然如初。小学初中都是同校同班，高中却分别考进了晨光和清河。从此不能再同进同出。

终于，在马路一端遥遥地跑来了白衣黑裙的少女身影。老远就亲昵地叫着她的小名：“弯弯，不好意思，我来迟了。临时被老师叫去有点事，你等很久了吗？”

林月弯并不介意，含笑说：“还好了，没有等太久。不过你要参观我们学校可就得快点了，两点钟要上课了。”

晨光高中是A市条件最好外观最气派的学校，无论是教学环境



还是师资力量都是一等一，软硬件无可挑剔。这所学校的门槛很高，挑学生既要高分也要高能，要进去不太容易。

“弯弯，你真的很棒呢，半工半读，居然也考进了晨光。”

“我非考上不可，这间学校条件最好收费又最公道。”

是呀，晨光高中虽然是A市首屈一指的学校，但它的学费却并不昂贵。有好几个基金会在支撑它，不用靠学费来赚钱。唯以培育英才为主旨，称得上物美价廉。只是入场券不容易弄，当然走后门又另当别论。

“现在你还在钟叔的快餐店里打工吗？”

“暂时辞了，刚开学事情多，又是初进晨光，要熟悉的东西很多，时间上分配不过来。”

江雨霏点头：“是呀，开学的杂事太多了，又是陌生的学校。我在清河高中也搞头晕晕呢。报到那天如果不是妈妈陪着我，那么大的学校，各部门分得那么开，缴的那些费用我都不知道要上哪里缴去。”

林月弯笑她：“这么没用，还要妈妈陪着。我们学校更大，各部门分得更开，我还不是自己一个人慢慢找着去缴费。”

其实江雨霏所说的情况，在晨光也是一样的。报到处人满为患，三分之一是学生，三分之二却是陪着孩子来报到的家长们。送到学校来的个个都是小王子小公主，养尊处优惯了，没人陪在身边寸步难行。所以林月弯无论出现在哪个收费处，办公的老师总是一问再问：“你一个人来的？你真的是一个人来的？”

“弯弯，所以我真是佩服你。咱俩同龄，你却比我能干这么多。”

“什么能干，不外乎是环境造人罢了。”林月弯浅浅一笑。

“你妈妈……”江雨霏迟疑了一下，还是问出来，“她还是不能来接你吗？”

林月弯摇头：“你也知道的，我妈妈再婚的这个丈夫，根本不知道她有个我这么大的女儿。这种情况下，她不可能来接我。不过，就算她来接我，我也不想和她走。B市那么远，去到那里人生

地不熟的。再看不到你，也再不能每周去看一次爸爸。”

江雨霏问得更加小心翼翼：“弯弯，你……还是每周去一次公墓呀？”

“当然，我要是不去，爸爸会寂寞的。”林月弯说得淡然。父亲过世两年了，她已不再如最初的悲痛。只是说起时，眼睛里依然有砂梗痛的感觉。

“那你妈妈，她每个月的生活费寄得准时吗？”想了想，江雨霏又问道。

“每月一日准时转账到银行账户。霏霏，你别老认为我妈妈对我不好。她到底是我的亲生妈妈，虽然因为种种原因不能带我一起生活，但她并不是不把我放在心上。她只是有她的难处。”

江雨霏看着自己的好朋友，心中原本就有的钦佩之情更是扩大。将心比心，换作她自己处在林月弯的位置上，她无法如她一般坦然处之，头一个不能原谅的就是撇下自己的母亲。可是自始至终，林月弯都不曾对母亲有过半点怨言。当年林母接到林父去世的消息，赶回A市处理了相关后事。人人都以为她会顺理成章地带走十四岁的林月弯，万万没想到她却留下了女儿自己返回了B市。江雨霏的父母都啧啧地叹：这个女人，真是狠心。

两年了，林月弯一直是自己独自生活在她和爸爸生活过的两居室。别看只是一个小女孩子，她却把自己照顾得很好。虽然妈妈每月有生活费寄来，她还是在念书之余去打工。她家楼下开着快餐店的钟叔，答应她课余和假期来店里打工，也能赚一点零花钱。

“何必呢，你妈妈不是会寄钱给你吗？”江雨霏曾经这样问她。

她答得简单：“美国的孩子六岁就开始打工呢，我都十四了。”

江雨霏听得汗颜之余，也试着和她一块去打工。然而，只是在快餐店潮湿狭窄的厨房站了站，还没开始刷盘子洗碗，她便临阵脱逃了。相比林月弯的泰然自若，江雨霏不得不承认，幼年时和她一块争糖果、比谁的洋娃娃更漂亮的小伙伴，如今已经处在一个让她仰视的位置上了。



两个女孩子在校园里边聊边走，晨光高中倚山而建，鸟声啾啾，树阴森绿，风光十分优美。江雨霏赞叹：“到底是市一流学校，这风景好比公园似的。”

“我会考晨光，这也是原因之一。喜欢它的园林式校园，绿化工程一级棒。”顿了顿又道，“霏霏，带你去我们教室看看，我的位置临窗，窗外有树有花还临一池假山喷泉，推开一窗风光如画。”

“好哇。”

林月弯带着江雨霏朝着教学楼走去，半道上一辆华贵的黑色奔驰车从她们身边驶过。车子在教学楼前停下，先出来一个司机模样的中年男人。他打开车后门，从后座上下来一位翩翩少年。眉目如风景，聚山水之清灵。一头蓬勃如密林般的黑发，在朝阳下闪着亮泽的光。挺拔如树的身形，将一套天蓝色小西服式的晨光校服穿得潇洒无比。通身的气派，是一种含蓄而内敛的高贵。

江雨霏一眼看见，惊讶无比：“天——这是谁呀？可是我见着再世潘安了？真是太太太太迷人了！”重叠词的运用将她的惊叹表达得淋漓尽致。

林月弯失笑，江雨霏是性情文雅的女孩子，不是给点阳光就灿烂的人来疯。这会居然这么忘形起来。

“霏霏，还记得从前我们一块看《世说新语》的《容止篇》，文中形容潘安的相貌写着‘妙有姿容，好神情’。是姿容既好，神情亦佳的意思。当时你满口只嚷着恨不曾与潘安生同时，未能一睹他的风采。今日想必是能够聊以慰藉了吧？”

林月弯是打趣之辞，江雨霏却答得不假思索：“何止聊以慰藉，根本一解我多年之惑！我想我终于能够明白，何谓‘妙有姿容，好神情’。对了，这个男生到底是谁呀？”

“他叫明日朗，也是高一新生。听说是什么大集团总裁的独子，要人材有人材要家世有家世，简直是偶像剧中的人物。所以一入学便风头无人能及，人送外号‘旭日王子’。”林月弯给江雨霏简单介绍了一下那个英俊少年。

江雨霏由衷赞道：“旭日王子！虽说俗了些，却也贴切。他真像旭日初升一样灿烂耀眼。这么出色的男孩子，一定有很多女生喜欢他吧？”

“很多，太多了。在我们学校，明日朗好比是秦朝之鹿，天下共逐。”

“秦朝之鹿，天下共逐。”林月弯的比喻，让江雨霏听得直发笑，“弯弯，你是不是也跟着逐？”

林月弯云淡风轻地笑：“我就不逐了，自问不是刘邦，更不想最后做了项羽。我只管一心一意念我的书，由着别人群芳争霸去吧。”

两个女孩子的交谈声中，明日朗已经快要走进教学楼去了。

林月弯脸上笑意陡然一收，朝前大喊道：“唉呀——小心啊！”

随着她的叫声，从教学楼的楼道入口处，疾飞出一只足球来，直扑明日朗而去。

幸亏埋头走路的明日朗被林月弯的叫声提醒了。抬头一看，急忙一个旋身及时避开足球。否则凭这一球的来势汹汹，绝对可以砸倒他。

足球擦着明日朗的身体继续往后飞，飞到七八米外的林月弯身前时力道减弱。她轻轻松松地一扣，把球扣下来，再托在掌上。

教学楼里冲出来一群人，当前的是一位浓眉烈眼的少年。高高的个子，肌肤古铜色，黑发乱如蓬，浑身一派飞扬跋扈的灵气。他把明日朗看了看，什么话也不说，就直接越过他走向林月弯。手一伸，大刺刺地说：“把球还我。”

“萧星野，你应该向明日朗道个歉吧？”林月弯看着眼前的人道。

那个叫萧星野的男生眉头一皱，嚷道：“道什么歉？我又没砸到他。”

“你差一点就砸到人家了。”

萧星野不客气地说：“我砸人家，跟你有什么相干？你是谁呀，用得着你来出头吗？”



他最看不上学校里的这些花痴女生，一见到漂亮的小白脸就找不着北了。这个女生一本正经地在这里充什么好人呀，他差点砸中的人若不是明日朗，就不信她会在这里同他理论。不就是想引起明日朗的注意嘛。

“是，事情跟我没关系，我也不过是建议你一句。你若不愿意，那就算了呗。”

林月弯并不与他争执不休。把球扔还给他，转身拉上江雨霏便走，倒让萧星野一怔。再一看，明日朗却还在原地，他的司机还没走，正一脸慌张地围着他左看右看。又捏胳膊又捏腿的，还一迭声地问：“少爷，真的没事吗？你真的没事吗？”

“洪伯，我真的没事，那球没有砸到我。”

这场面让萧星野看得直撇嘴角，忍不住走过去，一阵冷嘲热讽：“唉呀，明大少爷，真是不好意思呀！差一点就把你砸倒了。你这样娇生惯养的公子哥，若果真摔上一跤，只怕会像瓷人儿似的碎成碴子，那样我可就罪过大了。”

他这一番话，字里行间的嘲讽，明日朗如何会听不出来。他脸色一变，冷冷地看了萧星野一眼，却一言不发地转身离开。萧星野的挑衅像一针扎在棉花堆里，没有引来对方半点反应，只觉无趣之极。悻悻地把球朝地上一拍，在脚下踢着走，边走边招呼他的伙伴：“走，踢球去。”

江雨霏跟着林月弯走进教学楼，还犹自回头张望：“刚才那个踢球的男生，叫萧星野的那个，好没礼貌呀！”

“他这人就是这样，脾气怪得很，跟人说话总像吃了火药似的。尤其对女生，从来没好声气。”

“那你怎么认识他的？”

“他是我的同班同学，学业成绩虽然平平，却因体育专长破格录取。听说他的百米短跑像风一样快，踢起足球来更有着‘绿茵杀手’之称。刚才那一脚你也看得出来吧，那球飞出来时跟子弹出膛

似的。”

“是呀，真是好脚劲。不过在楼道门口这样踢，他也太不注意了。差一点就踢到明日朗，居然还不肯道歉。”

林月弯想了想说：“如果是踢到别人，他可能会道歉。”

“什么意思，你是指他故意跟明日朗过不去？都是高一新生，都才入学没多久，不会就结了仇吧。”

“我也不知道他们怎么回事，明日朗也在我们班上，但他们两人几乎不说话，可能八字不合吧。”

江雨霏只听到前面两句就心思移开了：“弯弯，你和旭日王子同班啊。天，你太幸福了！说不定哪一天就近水楼台先得‘日’了。”她故意做出一派羡慕不已的夸张表情。

林月弯啼笑皆非：“你说什么呀！近水楼台里坐着的又不是我一个。再说了，我们班已经有一位公认能够“射日”的女后羿。”

“谁呀？”江雨霏好奇地问。

说话间，两人已经上了三楼，进了教室。宽敞明亮的教室里，学生们三三两两地聚在一起，但眼光都时不时地扫向同一个地方。在无数道视线的汇集处，是一个极美的少女。肌肤雪白，容颜娇艳，一双大眼睛圆润湛亮如墨玉。一头长长的自然卷发，两鬓各用心型水钻夹子夹起一绺。虽然和其他女生一样穿的是晨光校服，白色蝴蝶结的衬衫配天蓝色的百褶A字裙。但她穿在身上就是显得格外熨帖漂亮。

林月弯下巴一挑，在江雨霏耳旁轻声道：“就是她——白云净，是我们班的班花，也是新任校花。”

“天，弯弯，你们班上的精彩人物也太多了。”江雨霏衷心地赞叹。虽然同性评论同性，眼光最是苛刻，她还是不得不承认这位女生实在生得美。

林月弯笑着点头，半真半假地戏谑：“那是，在晨光，数风流人物，还看高一（3）班。”

林月弯引着江雨霏到窗边她的座位坐下，指给她看窗外的风

景。再絮絮地聊了些闲话，江雨霏就该要走了，她也得赶回清河去上学。林月弯一直把她送出校门，才返回来。

还没走到教学楼就听到上课铃响，林月弯忙拔足跑过去。刚刚奔上楼道三五阶，后面有人大步冲上来，擦身而过时在她肩头一撞，她唉哟一声跌下去。幸亏及时抓住扶手，否则膝盖磕上台阶，非痛彻心肺不可。

那人匆忙回头：“你没事吧？”

林月弯边站起来边叹气：“萧星野，你这个莽撞性子真该要好好改一改。”

萧星野一看是她，语气就不客气了：“跑不快就早点在教室里呆着嘛，何必在这里挡人的道。”

这种人真是不可理喻，林月弯懒得跟他多费唇舌，撇下他赶紧又朝教室跑。身边突然人影一甩，萧星野一阵风似的越过她，在楼道拐弯处消失了。果然是名不虚传的田径好手。

2.

放学铃声响了。随着铃声，五层楼里的各个教室仿佛是陆战军在演习大撤退，人潮汹涌而出。不到十分钟的功夫就撤掉三分之二的人马，余下一些性子不急不赶着回家的人慢慢走。

明日朗等人走得差不多了，才收拾书包走出教室。教学楼前，黑色奔驰车已经等在那里了。

他没有马上上车，而是先在一楼左边的里廊停了一下。这里三面靠墙都是一格格分成的储物柜，编上号码后分配给学生们存放私人用品。他的那一格是202，打开柜门，一叠纷乱的粉红粉蓝粉紫的信件在里面，都是从柜子底缝塞进来的。他把这堆信件一把抓出来，放进书包里。然后锁上柜门离开了。

司机老洪远远看到明日朗走过来，忙下车替他开车门。他弯腰钻进车厢，人未落座，先有一股幽香袭人而来。一抬眼，后座上已经坐了一人，正朝着他微微地笑。

“妈，您怎么来了？”

明夫人年近四十，看似却只有三十出头的样子，风姿楚楚，气质高贵。看向儿子的笑眼中却带着一丝担忧。

“阿朗，我听老洪说你今天差点被球砸到了。”

明日朗一愣，随即朝着前座的司机位不无恼怒地喊一声：“洪伯。”

司机老洪不无歉意地道：“少爷，你在学校有什么事情，我没看见也罢了，看见了就不能不跟夫人说的，万一出了什么意外怎么办？”

明日朗咬着下唇，懊恼之极的样子。明夫人不由得柔声安慰他：“阿朗，老洪也是我千叮咛万嘱咐过地要好好看着你，你别怪他。”

明日朗沉默半晌，才闷闷地道：“我怪洪伯干吗，要怪就怪我自己，为什么生这样奇怪的病……”

“阿朗，”明夫人喝住他，看着儿子的眼睛又心疼又生气，“不许再说这种话。”

明日朗不再开口，薄薄的嘴唇抿成一线。明夫人轻轻拥过儿子，满怀怜惜疼爱，一点点地加重力道，要把他揽到怀里来。起初明日朗还倔强地不肯，但拗不过母亲的坚决，一点点的软化，最终顺从地伏在那个熟悉温暖的怀抱里。

这个温暖的怀抱，是他生命中不可或缺的避风港，伴他渡过那么多寂寞痛苦的时刻。

明夫人把儿子抱在怀中，感触万千。最早伏在她怀中的，是何等幼小的身躯，如今长这么大了。由儿童到少年，看似平淡无奇的过渡，只有她知道这其中的艰辛苦难。她有多不容易，儿子又吃了多少苦。

“阿朗，”明夫人尽可能地放软声音说，“要不……还是和以前一样，请家庭教师来家里教你，不要去学校上课了。好吗？”

明日朗马上从母亲怀里挣开了，定定地看着她，眼神坚定：

“不，我要上学。”

“阿朗，你在学校里，妈真的很担心。万一出了什么意外可怎么办？”

“我会很小心的。而且成医生也说了，我现在的身体情况可以正常入学读书。”

“话虽如此，但你每天和同学们在一起，课间打打闹闹什么的，可能一个不小心就出事了。在家让老师来教的话……”

“妈，”明日朗打断她的话，声音中带着压抑不住的烦躁郁闷，“我已经在家里关了十几年了，您还要把我关多久呀？”

明夫人窒住了，再说不出一个字来。

晚餐后，明日朗回到自己的房间。在临窗的书桌前坐下，打开书包拿出那一叠粉红粉蓝粉紫的信件来。一封封拆开慢慢地读：

“明日朗同学：我是高一（5）的程嘉蕊，从看到你的第一眼起，我就很想和你做朋友，你是我梦想中最完美的白马王子……”

“明日朗：你好，每天早晨看到你来学校上校，就如同看到太阳的按时升起。你就是我的阳光，灿烂极致……”

一封又一封的信，封封都在诉说着相思情。仿佛是玫瑰一朵又一朵地次第开放，开成一片深湛如血的玫瑰园。满园爱的物语。那么多情窦初开的少女在对他诉说着爱，可是他越看，眉目却越淡然。

如果你爱我，最深爱是哪些？如果真实的我，并不如外表那般完美无缺呢？

把所有的信件都看完，明日朗打开书桌最下面的抽屉，将信塞进去。看到抽屉几乎快满了，他想了想，索性把整个抽屉拖出来，抱到房间一侧的卫生间。找出一个打火机，一张张地点燃信封，再扔进抽水马桶里去。

火焰赤红，纸烬黯黑，烟雾青灰。明日朗静静地注视着这一切，他的眼睛，眼瞳如乌墨，眼白却是幽幽天际蓝。

明日朗有一双幽蓝眼睛，晨光的女生们都在猜他有混血血统。异口同声地赞：他的蓝眼睛好迷人啊！像童话中的王子。

开学没多久，就是校运会。

三天的校运会上，萧星野大出风头。首先让他一举成名的是百米跨栏赛，初出茅庐便一鸣惊人。

当天百米跨栏跑的预赛分五组进行，萧星野排在第五组第一道。发令枪一响，他就飞了出去。其余赛手全被他甩在身后。这么敏捷迅速的反应，让全场的观众都惊呆了！晨光的田径好手可谓高手如云，参赛者中不乏学生教师们耳熟能详的“名将”。但他们都比过了，这位眼生的同学又是谁？几时杀出这样一匹黑马来了？

在众人意外惊诧的眼神中，萧星野顺利地越过第一个栏、第二个栏……步伐均匀，节奏控制得非常好，显而易见的技术出众，最后的冲刺更是完美之极。13：78秒！校运会百米跨栏跑的新记录诞生了。这一刻不只是高一（3）的拉拉队在尖叫狂呼，整个赛场的气氛都达到了顶点。

纵然这一天的百米跨栏跑是预赛，大家却已经把萧星野当准冠军看待了。监赛的教师们也都笑着说：“还比什么比呀，决赛都可以取消了，直接给萧星野同学颁奖就是。”

各班级之间较劲的四百米接力赛，萧星野压轴跑最后一百米。在前三个赛手落后到第二的情况下，他力挽狂澜夺回了第一名次。班主任周靖邦兴奋得几乎要和他称兄道弟。

跳高他也轻轻松松夺了魁首，跳远他也随随便便拿了冠军。而校运会的压轴之赛——百米自由泳，更是让他领尽一时风骚。当他飞鱼似的游完整个水道时，别的选手才游了三分之二。观众席上的掌声之响亮，能让天上的雷公自愧弗如。

校运会后，萧星野在晨光高中的知名度直线上升。由无名小卒，一跃成为校园里的传奇人物。提起萧星野，人人都知道就是那个在校运会上叱咤风云的黑马。